

# 阿甘公司

[美] 温斯顿·格卢姆 著 李卫民 译

Gump & Co. by Winston Groom

爱吃巧克力的阿甘回来了，  
这次他成了“新可口可乐”的发明者。



《纽约时报》畅销书《阿  
甘正传》续集！  
美国畅销书排行榜第1名，  
即将搬上银幕！  
全美畅销1,000,000册！



# Gump & CO

by Winston Groom

河

甘

公

司

[美]温斯顿·格卢姆著

李卫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Copyright©1995 by winston Groom  
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original publisher, pocket book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 - Mori Agency, inc.

中文简体字版专有出版权属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

### 阿甘公司

---

[美] 温斯顿·格卢姆著  
李卫民 译

---

责任编辑：文奇 封面设计：黑马

---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

新华书店经销 兴安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 字数：210千字

1998年10月第1版 1998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ISBN 7-80506-301-X/I·107

定价：16.00元

# 目

# 录

第一章	.....	(1)
第二章	.....	(19)
第三章	.....	(41)
第四章	.....	(55)
第五章	.....	(73)
第六章	.....	(89)
第七章	.....	(107)
第八章	.....	(123)
第九章	.....	(151)
第十章	.....	(163)
第十一章	.....	(177)
第十二章	.....	(193)
第十三章	.....	(209)
第十四章	.....	(225)

第

# 1



容 我这么说吧：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所以人家才会在痰盂四周摆块橡胶垫。可是，信我这话准没错：千万别让任何人拿你的人生故事去拍电影。他们拍得对不对，倒不打紧。问题是，人家会一天到晚跑来找你，问些问题，拿电视摄影机凑在你脸上，要你签名，说你是怎么怎么的好人。哈！要是狗屎是一桶一桶的话，我倒要找一个制桶工人的差事，那赚的钱可要比唐纳·川普、麦克·穆立根和伊凡·波左斯基等先生们加起来还多。这个问题我会再多谈谈。

不过首先，容我报告一下我的近况。这十年左右，我遭遇了许多事。一是，我老了十岁左右，这可不像有些人认为的那么有趣。我头上冒出了几根灰发，而且速度也没以前那么快了，这一点，在我又想打美式足球来挣钱的时候，立刻就发现了。

事情发生在纽奥良，那是我经历了各式各样事情之后，到头来落脚的地方，而且只有我孤伶伶一个人。我找了份差

事，在一家名叫“汪姐”的脱衣舞俱乐部当清洁工，那地方要到凌晨三点才打烊，所以我白天闲得很，有个晚上，我就那么坐在角落里，看我的朋友汪姐在台上跳舞，突然前面打起架来。有人叫嚷，咒骂，扔椅子、桌子、啤酒瓶，互相敲脑袋瓜，还有女人尖叫。我并不太在意这种事，因为每晚上都会发生两、三回，只不过这一回，我觉得好像认得其中一个参与者。

那家伙块头很大，手里拿着一个啤酒瓶，挥瓶子的动作是我打从当年念阿拉巴马大学之后就没再见过的。咦，竟然是“蛇人”，就是二十年前我们跟内布拉斯加州那些种玉米的家伙在“橘子杯”比赛，第四次攻击时把球扔出界外的那个四分卫。当然，他那一扔，不仅让我们输了球，还弄得我不得不去越南打仗，而且——呃，这会儿别谈那些往事。

总之，我走过去，从蛇人手里夺下酒瓶，他见到我好高兴，竟然敲我的脑袋瓜，他这一敲可错了，因为拧了他的手腕，他又叫又骂。大概就在这时候，条子来了，把我们统统扔进牢房。话说，牢房这地方我倒是略有所知，因为我去过好几回。到了早上，大家都清醒了，狱卒送来了一些煎香肠和陈面包，问我们要不要打电话找人把我们弄出去。蛇人气疯了，他说：“佛雷斯特，每次碰到你这个大笨蛋，到头来总是倒楣。你看看，这么些年没见面，结果呢，“一见面就给扔进牢里！”我一个劲儿点头，因为蛇人说得对。

总之，有人来把我们保了出去，包括蛇人、他的朋友们、还有我，不过那人可不太高兴，蛇人就问我：“对了，你在那下三流的地方做什么？”我说我是那儿的清洁工。蛇

人听了表情怪怪的，说：“噢，阿甘，我还以为你还在贝特河那家养虾公司当大老板呐。怎么回事？你可是个富翁呐。”我就把那凄惨的故事告诉他。养虾公司破产了。

那时候，养虾公司开了一阵子，我就撒手走了，因为我厌腻经营大企业的那些狗屁鸟事。我把生意交给我妈，还有在越南认识的朋友丹恩少尉和教我下棋的大师崔伯先生。先是妈妈死了，这件事我就说到这儿。接着丹恩少尉打电话给我，说他要辞职，因为他已经赚够了什么的。过后有一天，我接到国税局的来函，说我没缴税，他们决定要我关门，没收所有船只和房子等等，等我回去看看究竟怎么回事，天呐，什么也没了！所有办公大楼和仓库到处长满了野草，而且他们把电话也拆了，又切断了供电，警长还在大门上钉上了张公文，说我们被“查封拍卖”。

我跑去找布巴的老爸问问究竟出了什么事。话说，布巴是我的伙伴，也是好朋友，他死在越南，但是布巴的老爸帮助过我，所以我琢磨他应该会告诉我实情。我去到他家，他坐在门阶上，神情忧伤。

“养虾生间出了什么事情？”我问。

他摇摇头。“佛雷斯特，”他说：“这件事情凄惨。我看你是完了。”

“到底为什么？”我问。

“背叛呐。”他这么回答。

接着他把事情告诉了我。我在纽奥良打混的时候，好心的丹恩少尉带着公苏——他是我的朋友，是只猿猴，不，正确说，应该是婆罗洲巨猿——他们一起回到贝特河，帮忙解

决养虾生意的一些问题。这问题就是，我们没虾子可捕。当时好像全世界的人都要虾子。像住在印地安那波里这种地方的人，几年前听都没听到过虾子，可这会儿却要求每一家速食店日夜供应大盘虾子。我们已经尽快捕虾子，可虾子就只有那么多，过了几年，我们捕到的虾子还不及刚创业的一半，老实说，整个养虾都都着慌了。

布巴的老爸并不清楚后来究竟又发生了什么事，总之，情形每况愈下。先是丹恩少尉辞职了。布巴的老爸说，他看到丹恩开着一辆大轿车，带着一个穿细高跟鞋和“披头式”金色假发的女人走了，丹恩还拿着两大瓶香槟伸到车窗外头挥个不停。接着，崔伯先生竟然也不干了。就这么一声不吭走了。之后，所有人都跟着跑了，因为他们没拿到薪水，到最后，只剩下公苏在那接电话，等到电话公司把电话拆了，公苏也走了。大概 he 觉得英雄无用武之地吧。

“我猜想，他们把你的钱都吞了，佛雷斯特。”布巴的老爸说。

“谁吞了？”我问。

“每个人呐，”他说：“丹恩、崔伯先生、秘书、内外勤员工。他们把这儿的东西都搬空了。连公苏也一样。我最后一次见到他，他在办公大楼拐角探头探脑，胳膊底下夹着一部电脑。”

“呃，这消息真的太凄惨。我实在没法子相信！丹恩和崔伯先生。还有公苏！”

“总而言之，”布巴的老爸说：“佛雷斯特，你是一文不名了。”

“唉，”我说：“我尝过这滋味。”

反正，现在也没办法了。那就让他们拿去吧。那天晚上，我坐在岸边一座码头上。大大的半轮月亮从密西西比湾外升起，好像就那么挂在水面上似的。我心里想，要是妈妈还在，就不会发生这种事了。我也想到珍妮·可兰，管她现在姓什么——还有小佛雷斯特，他其实就是我的儿子。我已经答应她要把养虾生意里我的那份钱给他，这样，将来小佛雷斯特要是有什么需要，总有点儿钱可倚仗。可现在怎么办？我完了。破产了！要是你还年轻，没有家庭责任，这倒无所谓。可是，唉，我都快四十了，而且我希望对小佛雷斯特尽尽心。结果呢？我又把事情搞砸了。这就是我的人生故事。

我起身，走到码头尾端。半轮月亮仍旧那么挂在水面上。突然间，我真想哭，就靠在一根那种支撑码头的大木桩上。噢，它居然腐蚀了，就这么断了掉在水里，连我也一起拖下水。狗屎。瞧我，又成了傻瓜，站在及腰的水里。当时就算有条鲨鱼还是什么的游过来吞了我，我也不在乎。可是没有，所以我就涉水上岸，搭上第一班巴士回到纽奥良，正好赶上脱衣舞俱乐部打烊，开始清扫。

过了一天左右，蛇人大概在打烊的时候到“汪姐”转了一下。他的手因为敲我的脑袋瓜拧坏了，全用夹板给固定住，但是他的脑袋却想着别的事。

“阿甘，”他说：“我倒要弄清楚。你这辈子做了那么多

鸟事，到头来却在这种下三流地方当清洁工？你疯啦？我问你一件事——你现在速度是不是还像在学校那么快？”

“我不知道呐，蛇人，”我说：“我没怎么练习。”

“唔，我告诉你一件事，”他说：“我不知道你知不知道，不过嘛，我是纽奥良圣徒队的四分卫。你大概也听说了，我们最近表现不太好。目前成绩大概是零胜八负，大家都叫我们‘菜鸟’！下个周末我们要跟纽约巨人队比赛，照目前情况看来，到时候我们的成绩肯定是零胜九负，那我大概要被炒鱿鱼了。”

“美式足球？”我问：“你还在玩球？”

“呃，不然我玩什么，你这白痴——伸缩喇叭不成？呐，听清楚，星期天对付巨人队我们非得有绝招才行。我想也许就是你了。其实花不了多少工夫——你只要练习一、两场就行了。只要表现不赖，或许可以以此为业。”

“唔，我没把握呐，蛇人。我是说，好久没打球了，打从你在第四次攻击扔了个界外球，把冠军送给那些种玉米的家伙……”

“要命，阿甘，别又提醒我那件事——都已经二十年了！到这会儿大家都忘记了——大概就除了你。老天爷，瞧瞧，这会儿是凌晨两点，你还在啤酒馆里清扫，居然要放弃这毕生难逢的机会？你是什么，神经病不成？”

我正要说，蛇人打断了我，在一张餐巾上写了些字。

“呐，这是练习场的地址。明天中午一点整准时到那儿。把这张字条给他们看，叫他们带你去找我。”

他走了之后，我把那张餐巾纸塞进口袋，继续打扫。那

天晚上回到家，我睁眼到天亮，琢磨蛇人说的话。也许他说得对。反正，试试也无妨。我想起那么些年以前在阿拉巴马大学的日子，还有布莱恩教练、寇蒂斯、布巴和大伙儿那群人。想到这儿，眼睛就有点儿湿湿的，因为那算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日子，观众吼着叫着，而且我们几乎每场比赛都赢。总之，我换了衣服出门吃早餐，中午一点，我骑着脚踏车抵达纽奥良圣徒队的练习场。

“你说你是谁来着？”我把蛇人写的餐巾纸给守卫看，他上下打量我，好像很怀疑。

“佛雷斯特·甘。以前我跟蛇人一起打球。”

“嘿，那可不，”他说：“每个人都这么说。”

“呃，是真的。”

“唔，那你等一下。”他有点儿嫌恶似的看我一眼，然后走进一扇门。过了几分钟，他摇着头回来。

“好吧，甘先生，跟我来。”他带我去更衣室。

话说，当年我见识过许多大块头的家伙。我还记得那些内布拉斯加大学球员，他们可真是大块头。可这些家伙不是大块头——他是巨无霸！我可能还没告诉过你，我身高六尺六，体重大概两百四十磅——可是这些家伙，他们看起来大概有七尺高，个个都有三、四百磅重！有个穿得挺正式的家伙走过来，对我说：“你要找人，老家伙？”

“唉，”我说：“蛇人。”

“哦，他今天没来。总教练逼他去看医生，因为他在酒吧里敲了个白痴的脑袋瓜，拧了手。”

“我知道。”我说。

“呃，我还能帮得上什么忙吗？”

“我也不知道，”我告诉他：“蛇人叫我来这儿，看看你们要不要我替你们打球。”

“打球？替我们？”他眼睛露出一种怪怪的神色。

“嗯。是这样的，蛇人和我当年是阿拉巴马大学队友。昨晚他告诉我……”

“等等，”那家伙说：“你不会碰巧叫佛雷斯特·甘吧？”

“唉，正是。”

“嘿嘿，”他说：“我听说过你，阿甘。蛇人说你跑起来像地狱来的蝙蝠。”

“现在可没把握啰！我好久没跑了。”

“唔，这样吧，阿甘，蛇人要求我让你试试。你何不进来穿上装备——对了，我是赫利教练。我训练侧翼接球员。”

他带我到球衣间，他们找了些制服之类的狗屎东西给我。咦，这可跟以前大学球队的情形不大相同。这会儿球衣全变了样，垫肩呐，橡胶垫什么的，是以前的两倍多，所以穿戴好了之后，看起来就像火星人什么的，而且一站起来就好像会栽跟头。等我终于穿好了，大家都已经在球场上练习了。赫利教练示意我到他那批队员练习的地方，他们正在做交叉传球，他要我排到队伍哩。我还记得这个部分——只要跑个十码左右，转身，他们就会把球传给你。于是轮到我的时候，我就跑出去，转身，球正中我的脸，我因为猝不及防，栽倒在地上。赫利教练摇头，我又跑回队伍排到最后。练习了四、五回，我一个球也没接着，其他人都躲着我，好

像我该去洗个澡什么的。

过了一阵子，教练开始又吼又叫，要大家练习并列争球。他们分成两队，练习了两回之后，赫利教练示意我过去。

“好吧，阿甘，”他说：“我也搞不懂自己为什么这么做，不过，你去侧翼接球员的位置，看看接不接得到球，这样，等蛇人回来，就不会变成笑柄——我也一样。”

我跑到列队阵容里，告诉他们我到了。四分卫看着我好像我是神经病，不过他说：“好吧，803 角杆位置——阿甘，你直奔二十码左右，往前看一下，然后再回头。”大家散开各就各位。我连自己的位置在哪儿都弄不清楚，所以我就走到我认为的位置，四分卫看见了，示意我移近一点。他计数，球传出去，我跑到估计二十码左右的地方，轻跳一下，回头看，果然球直朝我飞来。当时我只知道球到了手里，我就紧紧抓着它，开始拼命跑。要命的是，再跑了二十码左右，两名家伙就把我扑倒在地上。

这下子，地狱裂开了。

“那是干什么？”有个家伙喊道。

“喂——不对嘛。他到底在搞什么！”另一个家伙嚷道。

又有两、三个家伙过来，跟赫利教练挥着胳膊又吼又叫。我起身跑回列队阵容。

“那些家伙有什么毛病？”我问四分卫。

“嘿，阿甘，那些家伙太笨啦，看到以前没见过的事就不知道该怎么办。他们以为你会照我的话做——跑出二十码，跳一下，然后奔向角杆。你做了一半——而且连这一半

也做反了。教战手册上没这一招。幸好我发现了你。不过刚才球接得很漂亮。”

唔，那一天下午我又接到了五、六个传球，除了防守队之外，皆大欢喜。这时候蛇人已经看了医生回来，站在边线上咧嘴笑着，又蹦又跳。

“佛雷斯特，”并列争球练习结束之后，他说：“下个星期天下午对付那些纽约巨人们，咱们一定会给他们好看！幸亏那天晚上我去了你那间脱衣舞俱乐部！”

不过，我倒怀疑。

总之，那个星期我天天练球，到了星期天，我觉得自己状况颇佳。蛇人已经拆了夹板，又担任先发四分卫，而且头两节他打得拼劲十足，因此我们回到更衣室时，比数才只不过零比二十二落后。

“好了，阿甘，”赫利教练说：“咱们现在要给他们点颜色瞧瞧。我觉得咱们已诱使他们纽约巨人队误以为安全了，一定以为可以轻轻松松嗑烂饭。你可不能让他们如愿。”而后他跟另外几名教练又说了一堆狗屁，我们又回到球场上。

第一轮攻击，我们这边有个家伙开球失误，我们又回到自己的一码线上。赫利教练说得没错，我们已诱使巨人队误以为安全了。赫利教练拍拍我的屁股，我上场了。观众突然间安静了下来，然后开始嗡嗡交头接耳——我猜是因为他们来不及把我的名字印在比赛单上。

蛇人两眼发亮看着我，说：“好，阿甘，时候到了。放手做。”他叫了球，我朝边线走去。一开球，我立刻朝前场

飞奔，然后转身，可是球没来。蛇人在后场被五、六名巨人追逐，就在我们自己的防守区里来回跑——他至少跑了百码，可是方向错了。

“抱歉。”回到列队阵容，他说。他伸手从裤里掏出一个小小的塑胶瓶，喝了一大口。

“那是什么？”我问。

“百分之百纯柳丁汁，笨蛋，”蛇人说：“你总不会以为我这年纪还会乱喝酒吧？”

唔，有人说恶习难改，可是也有人说奇迹总会发生，所以我很高兴蛇人做对了。

总之，蛇人叫了球，我又跑出去。到这儿会，观众向我们开汽水，扔纸杯、节目单和咬了一半的热狗到场中。这一回我一回头，一个烂番茄正中我的脸，大概是看台上某个观众带进球场以表示不满吧，我猜。可想而知，我有点儿慌乱，伸手抹脸，老天，蛇人竟然在这时候传球给我——力道太猛把我撞到地上，但起码我们破了鸭蛋。

蛇人又叫了同一个战法。我正拼命抹去脸上的番茄，蛇人说：“你得留心看台上那些扔东西。他们没什么恶意，这儿的人就是这个调调。”

我希望他们换个别的“调调”。

总之，这一回我一上场，还没列阵，就听到有人冲我骂脏话，我往对面望去，天呐，竟然是当年阿拉巴队的后卫寇蒂斯，他穿着纽约巨人队的球衣！

话说，寇蒂斯曾经跟我是大学室友，起码直到他把一具外装马达扔出宿舍窗子，砸在一辆警车上，结果惹了些麻

烦。后来我在贝特河曾经给他在养虾公司安插了一份工作。就我对寇蒂斯的认识，他只要开口说话，必定先骂上十句脏话，所以有时候弄不清他到底是什么意思——尤其是只剩五秒钟球赛就要开始的时候，而这正是目前的情况。我跟他挥了一下手，他似乎很意外，回头看他的队友，就在这时，开球了。尽管寇蒂斯想用脚绊倒我，可是我像颗子弹似的冲过他旁边，朝前场奔去，蛇人传的球真准。我脚步未停——直抵球门。达阵！  
大伙儿全跳到我身上又抱又搂的，等我起身后，寇蒂斯走过来对我说：“接得漂亮，混蛋。”这大概是寇蒂斯嘴里最高的赞美了。大概就在这时候，有人拿番茄砸他，正中他的脸。那是我头一回看见他哑口无言，我有点儿替他难过，就说：“他们没有恶意，寇蒂斯。纽奥良人就是这个调调。咦，他们在嘉年华会上也扔东西砸人呐。”可是寇蒂斯不听这一套，于是他朝着台跑过去，又吼又骂，跟每个人伸指头，老寇蒂斯还是这个调调。

嗯，那天下午真有意思。到了第四节，我们以二十八比二十二领先，最后我接到一个四码长传，结束比赛。球是后援四分卫传来的，他替代蛇人上场，因为蛇人的腿被一名巨人咬掉一块肉，在边线上缝伤口。球赛到了最后一节，球迷们一个劲儿呐喊：“阿甘！阿甘！阿甘！”比赛结束，上百名摄影记者和新闻记者拥进球场包围我，探问我是谁。

那以后，我的人生可是改变了。对巨人队那场比赛，圣徒队给了我一万块支票。接下来那个星期，我们跟芝加哥熊队比赛，我又接到三个传球达阵。圣徒队球团想出了一个酬